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名单和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激励对象人数：由 52 人调整为 51 人
- 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46.9375 万股调整为 46.8125 万股，首次授予数量由 37.55 万股调整为 37.45 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 9.3875 万股调整为 9.3625 万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人行”）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一、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

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刘守豹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22 年 1 月 26 日至 2022 年 2 月 9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三人行：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16）。

3、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首次公告前六个月（即 2021 年 7 月 26 日至 2022 年 1 月 25 日）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的查询证明，核查对象不存在利用与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并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了《三人行：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18）。

4、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关联董事张昊回避表决，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

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调整后的授予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二、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和数量进行调整的情况

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调整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确定的首次授予的 52 名激励对象中，1 人因家庭原因提出离职后，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次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52 人变更为 51 人，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为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所确定的人员。

2、授予数量的调整

因激励对象人数减少，公司对授予总数、首次授予数量和预留数量进行了调整，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46.9375 万股调整为 46.8125 万股，首次授予数量由 37.55 万股调整为 37.45 万股，预留授予数量由 9.3875 万股调整为 9.3625 万股。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名单、授予数量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授予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本次调整内容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本公司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

的调整。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激励对象的条件，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公司对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北京）律师事务所认为：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与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况，授予条件已成就。本次激励计划调整、首次授予的授予日、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及《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已履行了现阶段关于本次激励计划调整及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6 日